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亲自参会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侯若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王荣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申请，公司将根据法定程序尽快完成非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经股东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隼飞投资”，隼飞投资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本公司107,400,017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1.7153%）提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程飞先生、曾三林先生、吴巍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之前，原董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程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提名曾三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提名吴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黄雷先生、李毓麟先生的辞职申请，公司将根据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经股东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陈重先生、王京京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原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陈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提名王京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陈重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京京女士已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姚彩虹女士、曾三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聘任姚彩虹女士为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聘任曾三林先生为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人增加至7人，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为了提高应对各类舆情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2024年第六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件：

相关个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飞先生简历

程飞，中国国籍，198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0年，担任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客户经理。2010年至2011年，担任平安银行惠州分行中小企业部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担任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信贷业务部总经理。2012年至2014年，担任深圳联合金控风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筹备负责人。2014年至今，担任深圳联合金控风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联合创始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飞先生持有深圳知享投资控股有限公司95%股权，深圳知享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40%股权，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7153%的表决权，拟持有公司5.1555%股权。程飞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曾三林先生简历

曾三林，男，中国国籍，198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5月至2014年3月，担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编导及记者。2014年6月至2020年6月，担任深圳市中天迅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丰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18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天岳风扬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18年6月至今，担任珠海横琴融汇铭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21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视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21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鼎诺智能装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24年4月至今，担任长沙市隼山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三林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控股公司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隼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1.7153%的表决权，拟持有公司5.1555%股权。曾三林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三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巍先生简历

吴巍，男，中国国籍，1981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9月至2005年9月，担任中国经营报经济新闻记者。2005年9月至2006年7月，担任清华紫光咨询服务部市场经理。2006年7月至2013年8月，担任盛景网联集团销售总监、副总裁。2013年12月至2016年11月，担任北京拉链互动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6年12月至2019年7月，担任盛景网联集团副总裁。2019年9月至2021年9月，担任欧依安盾安全科技公司首席执行官。2021年10月至今，担任盛景嘉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巍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重先生简历

陈重，男，中国国籍，1956年4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博士，曾任中国企业联合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曾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历任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党委副书记，重庆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明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重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

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京京女士简历

王京京，女，中国香港籍，1968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10 月至 1995 年 8 月，担任香港永康贸易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经理。1995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 月，担任美国信孚银行香港分行市场经理、北京代表处代表。1994 年 4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宝德尊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4 月，担任香港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8 年 1 月至今，担任汇鑫银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京京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京京女士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副总经理：姚彩虹女士

姚彩虹，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任苏州光韵达、天津光韵达、厦门光韵达、昆山明创董事，任东莞光韵达董事及总经理，任香港光韵达个人董事，任杭州光韵达监事。任政协深圳市南山区第六届委员会委员（任提案委兼职副主任、委派工信局民主监督小组组长）、深圳市优化营商环境咨询监督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广东省激光行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电子学会 SMT 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工业总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 3D 打印协会会长、深圳市女企业家商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南山区中小企业促进会监事长。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彩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976,550 股（持有表决权股份 0 股），配偶侯若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9,319,626 股（持有表决权股份 0 股），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8,296,176 股（持有表决权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308%。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彩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